

报告书

湘翼会审字[2025]第 072 号

湖南天翼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 04 月 03 日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报告编码：湘2580MSLHF2



审计报告

湘翼会审字[2025]第 072 号

衡阳市红十字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衡阳市红十字会（以下简称贵单位）募捐户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单位募捐户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24 年度的业务活动以及现金流量情况。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单位，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单位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除财务报表和本审计报告以外的信息。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经针对审计报告日前获取的其他信息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该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单位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单位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单位、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单位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



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单位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单位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湖南天翼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湖南

2025 年 4 月 03 日





资产负债表

单位名称：衡阳市红十字会（募捐户）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行次	科目名称	期末数	年初数	行次	科目名称	期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1	货币资金	484,216.47	338,550.09	23	短期借款		
2	短期投资			24	应付款项		
3	应收款项			25	应付工资		
4	预付账款			26	应交税金		
5	存货			27	预收账款		
6	待摊费用			28	预提费用		
7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股权投资			29	其他应付款		
8	其他流动资产			3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9	流动资产合计	484,216.47	338,550.09	31	其他流动负债		
				32	流动负债合计		
	长期投资：						
10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负债		
11	长期股权投资			33	长期借款		
12	长期投资合计			34	长期应付款		
				35	其他长期负债		
	固定资产：			36	长期负债合计		
13	固定资产原价						
14	减：累计折旧				受托代理负债：		
15	固定资产净值			37	受托代理负债		
16	在建工程			38	负债合计		
17	文物文化资产						
18	固定资产清理						
19	固定资产合计						
					净资产		
	无形资产：			39	非限定性净资产	484,216.47	338,550.09
20	无形资产			40	限定性净资产		
				41	净资产合计	484,216.47	338,550.09
	受托代理资产：						
21	受托代理资产						
22	资产总计	484,216.47	338,550.09	42	负债与净资产合计	484,216.47	338,550.09





业务活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2024年度

单位名称：衡阳市红十字会募捐户)

行次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其中：捐赠收入	1,085,005.94		1,085,005.94	3,339,260.09		3,339,260.09
会费收入	31,000.00		31,000.00			
提供服务收入						
商品销售收入						
政府补助收入						
投资收益						
其他收入	729.24		729.24			
收入合计	1,116,735.18		1,116,735.18	3,339,260.09		3,339,260.09
二、费用						
(一) 业务活动成本	971,068.80		971,068.80	3,167,816.36		3,167,816.36
(二) 管理费用						
(三) 筹资费用						
(四) 其他费用						
费用合计	971,068.80		971,068.80	3,167,816.36		3,167,816.36
三、限定性资产转为非限定性资产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填列）	145,666.38		145,666.38	171,443.73		171,443.73



现金流量表

单位名称：衡阳市红十字会（募捐户）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金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1	1,085,005.94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2	31,000.00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3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4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5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6	729.24
现金流入小计	7	1,116,735.18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8	864,924.57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9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10	106,144.23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1	
现金流出小计	12	971,068.80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	145,666.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4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5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	
收到的与其他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	
现金流入小计	1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支付的现金	20	
对外投资支付的现金	2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现金流出小计	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	
借款收到的现金	2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现金流入小计	29	
偿还借款支付的现金	30	
偿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现金流出小计	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5	
五、现金净增加额	36	145,666.38





衡阳市红十字会

会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单位基本情况

机构名称：衡阳市红十字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3430400MB1P92050H

机构性质：群众团体

机构地址：衡阳市蒸湘区翠竹路 8 号

负责人：周晴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单位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声明

本单位 2024 年财务报表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单位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24 年的业务活动以及现金流量情况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会计年度

本单位以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2. 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原则，除特别说明的计价基础外，均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4. 现金等价物确定标准

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5. 存货核算方法

(1) 存货主要包括捐赠物资；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受赠书画及纪念品等以名义金额计价。

(3) 存货可变性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4) 存货采用实地盘存制。

6. 固定资产计价及其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使用期限超过1年（不含1年），单位价值在规定标准以上，并在使用过程中基本保持原有物质形态的资产，包括房屋及构筑物、运输工具、专用设备、通用设备以及其他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单位价值虽未达到规定标准但耐用时间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大批同类物资，应当作为固定资产核算。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

7. 限定性净资产、非限定性净资产

净资产是指资产减去负债后的余额。净资产按照其是否受到限制，分为限定性净资产和非限定性净资产等。

资产或资产所产生的经济利益（如资产投资利益和利息等）的使用受到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所设置的时间限定或用途限定，则由此产生的资产为限定性净资产；除此之外的其他净资产，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8. 收入

募捐账户收入主要包括省红会和其他红十字会拨付捐赠款物、本级红会接受捐赠款物、会费、动产和不动产收入以及其他合法收入等。

本红会募捐账户的收入以单位实际收到数额予以确认。

对非交换交易产生的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 与交换相关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资源能够为本红会所控制，或者相关的债务能够得到解除；

(2) 交换能够引起净资产的增加；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

(4) 无条件的捐赠在收到时确认收入实现，附条件的捐赠在取得资产控制权时确认收入；但当本红会存在需要偿还全部或部分捐赠资产或相应金额的现时业务时，应当根据需偿还的金额确认一项负债或费用。

接受捐赠的非货币性资产，应当以其公允价值确认收入。如果捐赠方提供了有关凭据（如发票、有关协议等）的，应当按照凭据上标明的金额作为入账价值。如果凭据上标明的金额与受赠资产公允价值相差较大，受赠资产应当以公允价值作为入账价值。

接受的劳务捐赠，不予确认，但需在会计报表附注中作相关披露。

9. 成本或者费用



(1) 成本或者费用是指募捐账户开展业务及其他活动发生的资金耗费或损失。

(2) 本红十字会募捐账户成本或费用包括：业务活动成本、管理费用和其他费用等。

业务活动成本，是指本募捐账户为了实现业务活动目标、开展项目活动或者提供服务所发生的费用。

管理费用是指本募捐账户为组织和管理业务活动所发生的各项费用。

(3) 本募捐账户开展多项业务活动或者属于业务活动、管理活动等共同发生的，应当正确归集各项业务活动发生的各项费用数，无法直接归集的，应当将这些费用按照合理的方法在各项活动中进行配比。

本募捐账户的经营支出与经营收入应当配比。

本募捐账户的支出一般应当在实际支付时予以确认，并按照实际支付金额进行计量。

五、税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四条、第八十五条的规定，符合条件的非营利组织的收入免缴企业所得税，但不包括非营利组织从事营利性活动取得的收入。

本单位属于非营利组织，已取得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2024 年无从事营利性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

(一) 会计政策变更

本单位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二) 会计估计变更

本单位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三) 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本单位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七、会计报表主要项目的注释

根据《中国红十字会法》及中红字【2019】25 号文件精神，本红十字会于 2022 年进行行政户与募捐户分离。

(一)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银行存款	484,216.47
合 计	484,216.47



(二) 净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非限定性净资产	484,216.47	338,550.09
限定性净资产		
合 计	484,216.47	338,550.09

(三) 捐赠收入

1. 总体情况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限定性	限定性	非限定性	限定性
捐款收入	760,773.94		829,459.09	
捐物收入	324,232.00		2,370,000.00	
合 计	1,085,005.94		3,199,459.09	

2. 按项目列示

一级项目名称	本期收入
国内救灾救援	1,055,005.94
红十字博爱送万家	20,000.00
红十字事业发展	10,000.00
合 计	1,085,005.94

3. 大额捐赠收入

捐赠人	捐款	捐物	合计
湖南华臻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衡阳浩泽贸易有限公司		11,900.00	11,900.00
益海嘉里（岳阳）粮油工业有限公司		19,692.00	19,692.00
湖南华臻建设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衡阳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机关工会委员会	50,000.00		50,000.00
衡阳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机关工会委员会	50,000.00		50,000.00
湖南省救在身边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		60,000.00
深圳市利曼医疗设备有限公司联合广州耀致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37,200.00	137,200.00
中国红十字会		150,000.00	150,000.00
衡阳市慈善总会	200,000.00		200,000.00
湖南省红十字会	366,302.61		366,302.61
合 计	756,302.61	318,792.00	1,075,094.61

(四) 业务活动成本

1. 总体情况

类 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项目支出	971,068.80		971,068.80	3,028,015.36		3,028,015.36
会费支出						
合 计	971,068.80		971,068.80	3,028,015.36		3,028,015.36

2. 按项目列示

一级项目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国内救灾救援	883,566.80	2,859,205.36
红十字博爱送万家	81,000.00	104,960.00
红十字事业发展	6,502.00	13,850.00
专项基金		50,000.00
合 计	971,068.80	3,028,015.36





八、捐赠人设置了时间或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情况

无。

九、受托代理交易情况

无。

十、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

无。

十一、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情况

无。

十二、接受劳务捐赠情况

无。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四、其他事项的说明

无。

十五、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单位 2024 年财务报表及附注已经本单位行政部门批准报出。



衡阳市红十字会

2025 年 4 月 03 日





营业执照

(副本)

副本编号: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4007170132394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湖南天翼有限责任公司会计师事务所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吴刚

经营范围 审验验资、工程造价及咨询、管理咨询、税务代理、代理记账、电算化服务、会计培训; 会计文化用品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壹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1999年12月14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所 湖南省衡阳市高新区创新中心B座23层
2303、2304、2305室



登记机关

2021 年 5 月 17 日

证书序号: 000871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湖南天翼有限责任公司会计师事务所

首席合伙人: 吴刚

主任会计师: 吴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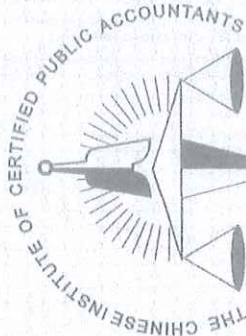
经营场所: 湖南省衡阳市高新区创新中心B座23层
2303、2304、2305室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 43050001

批准执业文号: 湘财注协字[1999]59号

批准执业日期: 1999年12月09日



姓名 阳明光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63-04-1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湖南天翼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30404196304142038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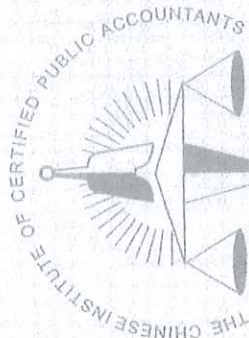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43050001000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5 年 10 月 14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1 年 3 月 22 日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陈凤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97-05-19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湖南天翼有限责任公司
Working unit	秀所
身份证号码	430424199705199406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3050001003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3 年 04 月 11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